**江苏科技大学2018年诚聘海内外优秀人才**

**一、学校简介**

江苏科技大学是一所以工为主、特色鲜明、具备培养学士、硕士、博士的完整教育体系的普通高等学校，是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、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、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与江苏省人民政府共建高校、江苏省重点建设高校、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优秀学校、教育部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高校。

学校坐落在风景秀丽的历史文化名城——江苏省镇江市。镇江素有"天下第一江山"之美誉，是国家知名的生态文明城市和生态宜居的创新型城市，地处中国第一大经济圈——长三角都市圈，是宁镇扬一体化核心城市，拥有发达的铁路、公路和水路交通，是沿江南北联动的重要交通枢纽城市，具有得天独厚的地理优势和经济发展潜力。

学校现有镇江东、南、西3个校区和张家港校区，占地2350亩的现代化、数字化、园林式的新校区正在建设中。学校现有教职工2000余名，在校普通本科生23100余人，研究生3600余人（含专业学位研究生），全日制外国留学生500余人。学校下设15个学院，59个本科专业；有1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，4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、18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。拥有15个国家级、省部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，5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，11个省部级公共服务平台，2个国家级、省部级技术转移机构，11个国家级、省部级协同创新中心、工程技术研发中心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、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、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基地。

**二、招聘对象**

（一）杰出人才

1.两院院士、“长江学者”特聘教授、国家“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”、国家“千人计划”人选，及海内外具有与此相当学术地位和成就的专家学者。

2.国家“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”、国家“青年千人计划”人选、省“双创计划”人才、省特聘教授（全职），以及海内外具有与此相当学术地位和成就的专家学者。

3.具备符合以上人才类申报条件的人员。

（二）学科（学术）带头人

（三）学术创新团队

（四）优秀海归博士（后）

（五）优秀国内博士（后）

**三、应聘条件**

（一）杰出人才

具有“杰出人才”头衔和具备申报“杰出人才”条件的人员，均可应聘，待遇面谈。

（二）学科（学术）带头人

1. 国内应聘人员条件

（1）国内引进人员原工作单位一般应是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或知名研究机构的教授博导或相当层次人员；

（2）符合我校三级教授及以上岗位聘任条件；

（3）年龄原则上不超过45周岁，具有博士学位。

2. 海外应聘人员条件

（1）博士毕业于海外知名大学（或研究机构）或国内博士毕业后有连续4年及以上海外教学（科研）工作经历，并在海外担任助理教授或相当层次职位2年及以上；引进时仍在海外或回国未满1年；

（2）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。在本学科SCI一区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不少于2篇，或在本学科SCI二区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不少于4篇，或在影响因子排名本学科前5%的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不少于2篇；

（3）年龄原则上不超过45周岁,条件优秀者年龄可适当放宽。

（三）学术创新团队条件

学术创新团队是指在某一学术领域、围绕某一重要研究方向，进行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的紧密型创新团队。对于学术创新团队的引进，可采取全职或部分兼职的方式灵活引进。应聘条件包括：

（1）团队必须拥有一名海内外有学术影响的杰出人才作为首席专家，年龄一般在50周岁以下；

（2）拥有结构合理的学术梯队。其中，至少有2-3名中青年学术骨干，骨干成员应具有博士学位、年龄一般在40周岁以下；

（3）团队有稳定的科学研究方向，带头人承担过或正在承担国家级科研项目或省部级重点（重大）项目；

（4）带头人已经取得了国内外同行公认的学术成果，团队近五年在SCI/EI收录论文和授权发明专利不少于20篇（件）。

（四）优秀海归博士（后）

（1）海外知名大学（科研机构）博士毕业或在国内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（科研机构）获得博士学位后有连续2年及以上的海外知名大学（科研机构）博士后研究工作经历；博士所学专业与本科、硕士专业相近；引进时仍在海外或回国未满1年；

（2）攻读博士（后）期间在本学科领域发表权威期刊论文3篇及以上；

（3）能够运用外语讲授专业课程；

（4）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，具有副高职称或博士后经历的人员年龄可适当放宽。

（五）优秀国内博士（后）

（1）博士一般毕业于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（或知名研究机构）；

（2）以第一作者发表本学科权威期刊论文2篇及以上；

（3）年龄一般在35周岁以下，具有副高职称或博士后经历的可适当放宽。

**四、招聘学科（方向）/专业及联系人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部门** | **学科（方向）/专业** | **联系人** | **部门** | **学科（方向）/专业** | **联系人** |
| 船海学院 | 船舶与海洋工程类 | 叶老师051184401133chxy@just.edu.cncaharcb@163.com | 蚕研所生技院 | 植物学 | 刘老师051185616595liuting@just.edu.cncaharcb@163.com |
| 力学（结构、流体、材料） |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 |
| 结构动力学与控制 | 畜牧生物工程 |
| 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 | 动物营养与饲料 |
| 海洋工程与技术 | 环化学院 | 工业催化/化学工程 | 赵老师051185635850jkdzgy@just.edu.cncaharcb@163.com |
| 机械学院 | 数字化设计理论与方法 | 薛老师051184493568xueyu1027@just.edu.cncaharcb@163.com | 化学生物学 |
| 先进制造技术及系统集成 | 环境工程（市政/材料） |
| 机电液一体化控制技术 |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|
| 机械系统动力学及控制 | 粮食学院 | 食品科学与工程（粮油、植物蛋白、营养与安全、加工储藏） | 顾老师 13914569200sdxyugu@126.comcaharcb@163.com |
| 工业设计 |
| 能动学院 | 轮机工程 | 袁老师051184411906yuan\_zhifei@just.edu.cncaharcb@163.com | 农业昆虫与害虫防治 |
|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| 食品微生物 |
|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| 农业工程（农产品加工技术与装备） |
| 电信学院 | 控制科学与工程 | 杨老师051184427900dxxy@just.edu.cn |
| 信息与通信工程 | 农业经济管理（粮食经贸、产业政策等） |
| 电气工程 |
| 水声工程 | 理学院 | 数学类 | 陈老师 051184401171chenlili@just.edu.cncaharcb@163.com |
| 材料学院 | 焊接技术与装备 | 尹老师 051184401184just6@just.edu.cncaharcb@163.com |
| 金属材料腐蚀与防护 | 外国语学院 | 语言学（英语、俄语） | 王老师051184492680justwyyb@163.comcaharcb@163.com |
| 高性能金属材料 | 翻译学与比较文学 |
| 经管学院 | 管理科学与工程 | 朱老师051184401166jkd84401166@just.edu.cncaharcb@163.com | 外语教学研究/英美文学 |
| 工商管理 | 马克思、公管学院 | 马克思主义理论 | 沈老师051185602052jkdrwskxy@163.comcaharcb@163.com |
| 物流与供应链管理 | 公共管理类 |
| 经济学 | 海洋装备研究院 | 船舶与海洋工程 | 张老师051184401505jskd0608@163.comcaharcb@163.com |
| 工程管理 | 机械工程 |
| 计算机学院 |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| 吴老师 051184404905jsjxy@just.edu.cncaharcb@163.com | 控制科学与工程 |
| 软件工程 | 信息及电气工程类 |
| 信息安全 | 张家港校区  | 冶金工程 | 姚老师051256731010dzb\_rs@163.comcaharcb@163.com |
| 模式识别与智能计算 | 船舶与海洋工程 |
| 土建学院 | 土木工程 | 姜老师051184432200tjxy@just.edu.cncaharcb@163.com | 机械电子工程 |
| 工程管理 |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/软件工程 |
| 建筑学 | 物流管理/财务管理 |

**五、引进待遇**

学校为加盟我校的各类优秀人才提供优厚的引进待遇，具体如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岗位类别** | **购房补贴（万元）** | **科研启动经费（万元）** | **备注** |
| **自科** | **经管** | **社科** |
| 杰出人才（含杰出青年人才） | 面议 |  |
| 学科（学术）带头人 | 海外 | 60-70 | 30-200 | 享受人才津贴 | 1、首聘期科研业绩考核“优秀”的，可另追加购房补贴3万元；2、特别优秀的人才可采用协议年薪制；3、学术创新团队引进待遇面议。 |
| 国内 | 40-60 | 10-40 |
| 海归博士（后） | 紧缺专业 | 35 | 35 | 30 | 25 | 特别优秀的海内外博士可另增加购房补贴4-5万 |
| 一般专业 | 30 | 25 | 20 | 15 |
| 国内博士副高、博士后 | 紧缺专业 | 26 | 10 | 8 | 6 |
| 一般专业 | 22 | 8 | 6 | 5 |
| 国内博士 | 紧缺专业 | 24 | 8 | 6 | 5 |
| 一般专业 | 20 | 5 | 4 | 3 |

优惠待遇补充说明：

1.津贴福利：人才津贴：海外学科（学术）带头人提供人才津贴10万元/年，国内学科（学术）带头人提供人才津贴3万元/年，均保留三年；业绩津贴：学科（学术）带头人按正高四档发放业绩津贴，海归博士（后）按副高一档发放业绩津贴，国内博士后、博士副高按副高二档发放业绩津贴，国内博士按副高三档发放业绩津贴，均保留三年。

2.购房优惠：各类人才均可享受我校新校区购房优惠政策（2019年9月前入职，最低可优惠至每平米3500元）。

3.过渡房福利：各类优秀人才均可享受过渡房一年，免房租；若无过渡房，可享受租房补贴1年，租房补贴标准为：学科（学术）带头人1500元/月，海内外博士1000元/月；杰出人才过渡房政策面议。

**六、应聘方式**

应聘者将本人简历、获奖证书等材料同时发送至各学院邮箱和rsc@just.edu.cn,caharcb@163.com。发送邮件主题格式：高等教育人才网+姓名+应聘部门+应聘专业+毕业院校。若所学专业适合多个岗位，则应分别发送简历至相关学院招聘邮箱。

联系地址：江苏省镇江市京口区梦溪路2号江苏科技大学人事处

联系人：杨老师、严老师

联系电话：0511-84401019（26） 邮编：212003

网 址：<http://rsc.just.edu.cn> E-mail：rsc@just.edu.cn,caharcb@163.com